

## 花蓮縣光復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6花蓮縣光復鄉大全村中山路一段  
216巷8號

承辦人：王詠嬪

電話：8702206#238

電子信箱：guangfu336@nt.guangfu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光鄉民字第1090015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61592、公告、墓基所在地、謄本（376555700A\_1090015348\_ATTACH1.jpg、  
376555700A\_1090015348\_ATTACH2.pdf、376555700A\_1090015348\_ATTACH3.png、  
376555700A\_1090015348\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鄉第一公墓有主墳認領公告一份，惠請張貼公告周  
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戴聰明先生109年10月15日之陳情書辦理。

二、隨文檢附公告、地籍謄本、現況照片各1份。

正本：15.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不含本縣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  
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